

## 1986/14. 改进社会发展委员会的工作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根据《联合国宪章》并于1969年12月11日庄严宣布的《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sup>②</sup>

重申该宣言所列原则和目标长久有效和重要，

铭记大会关于该宣言执行情况的1969年12月11日第2543(XXIV)号和1979年12月29日第34/59号决议，其中促请所有国家政府和联合国系统有关组织的政策、计划、方案和执行机构均应继续考虑《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的原则、目标、手段和方法并适当考虑它在发展方面所规定它们的双边和多边关系，

回顾其1946年6月21日关于临时社会委员会的第10(II)号决议、1961年8月20日关于加强联合国在社会领域工作的第830J(XXXII)号决议和1966年7月29日第1139(XLI)号决议，在该项决议中通过了社会发展委员会目前的任务和名称，

考虑到其1985年5月29日关于社会发展委员会的工作进展的第1985/36号决议，

注意到主要是由于时间不够，委员会无法对其议程上的所有项目给予适当注意，

注意到大会1985年12月13日关于改进联合国在社会发展领域的作用的第40/98号决议，其中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1986年第一届常会审议改进委员会工作的现有方式方法，

考虑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5年第一届常会和本届会议关于社会发展委员会工作的审议，

认识到有必要寻求适当措施，其中包括与会议的次数和会期有关的措施，以便正当履行其重要职责，

1. 重申联合国系统内社会发展委员会在社会发展领域的重要作用；

2. 要求委员会在其审议工作中加强注意《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的原则、目标、手段和方法；

3. 要求社会发展委员会在其第三十届会议上审议关于改进其工作的方式方法的具体提议；

<sup>②</sup>大会第2542(XXIV)号决议，附件。

4. 请秘书长根据理事会1986年第一届常会的讨论和委员会的结论，编写关于加强社会发展委员会履行其职责的措施的报告，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7年第一届常会审议。

1986年5月21日

第16次全体会议

## 1986/15. 国际和平年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1985年10月24日第40/3号决议庄严宣布1986年为国际和平年，是及时推动促进和平的再次深思和行动，让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等有机会实际表达所有各国人民共同渴求和平的愿望，

注意到大会要求各国人民同联合国一道，坚决努力捍卫和平与人类前途，

回顾大会核可的《国际和平年宣言》<sup>②</sup>的规定，

回顾理事会1986年2月7日第1986/115号决定，其中重申决心在能力所及范围内，协力争取在国际和平年期间及其以后的时间里，在进行国际合作促进和平方面取得积极的成果，

注意到人权委员会、人权事务委员会、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执行情况政府专家会期工作组于国际和平年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和决定，

1. 支持大会宣布1986年为国际和平年；
2. 欢迎各国政府为实现国际和平年的目标作出努力；
3. 认为这些努力以及对于人权及基本自由的普遍尊重将有助于国际和平与合作；
4. 欢迎秘书长为鼓励各国政府在这方面作出努力，而从事各种活动；
5. 请会员国以及联合国各组织和附属机构、政

<sup>②</sup>大会第40/3号决议，附件。

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教育、科学、文化和研究机构及它们的传播媒介，以最适当的方式纪念国际和平年，特别要强调联合国在促进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

1986年5月22日

第18次全体会议

## 1986/16. 联合国残废人十年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1985年11月29日第40/31号决议，其中促请在国际上执行《关于残废人的世界行动纲领》<sup>③</sup>和联合国残废人十年，1982年12月3日第37/52号决议，其中通过了《关于残废人的世界行动纲领》，1982年12月3日第37/53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宣布1983-1992年为联合国残废人十年，1983年11月22日第38/28号决议，其中确认联合国国际残废人年信托基金是执行《世界行动纲领》的重要工具，在整个十年期间信托基金需要继续存在，1984年11月23日第39/26号决议，其中为执行《世界行动纲领》通过了进一步的具体措施，

又回顾理事会1985年5月29日1985/35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请秘书长为便利各国政府捐款，每年将联合国国际残废人年信托基金列入在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上认捐经费的方案之列，

满意地注意到会员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机关和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为在联合国残废人十年的范畴内执行《世界行动纲领》的目标，已实施了具体的措施，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和有关非政府组织已采取步骤，建立监测程序并制定一份综合问题单，以监测《世界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关切地注意到尽管1981至1985年间各国政府作出了大批捐款，大会和联合国其他机构也不断呼吁捐款资助残废人活动，但是发展中国家残废人境况的改善进度仍然缓慢，

<sup>③</sup>A/37/35.1/Add.1和Add.1-Corr.1，附件，第八节，建议1（四）。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发展中国家残废人的情况令人震惊，而且一些国家的经济情况面临危机，特别是非洲和拉丁美洲的一些国家以及最不发达国家，

意识到发展中国家在调动资源方面遇到种种困难，因此应鼓励国际合作，协助各国执行《世界行动纲领》和联合国残废人十年，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关于残废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和联合国残废人十年的报告，<sup>④</sup>

表示赞赏会员国和各组织、特别是近几年来捐出\$160万的二十五个国家，

表示赞赏联合国国际残废人年信托基金在执行《世界行动纲领》方面所发挥的有效作用，

1. 促请联合国系统所有的机构和组织在制定和执行其各项方案时，考虑到《关于残废人的世界行动纲领》；

2. 敦促联合国系统所有机构和组织采取适当步骤确保使尽可能多的残废人参加其组织，并敦促这些机构和组织管理的援助方案把残废人所关心的问题包括在其通盘规划目标中；

3. 重申需要更广泛地宣传联合国残废人十年，并敦促联合国系统所有机构和组织、会员国、各国家委员会和非政府组织在其现有资源范围内以一切适当的方法协助宣传这个十年；

4. 要求把联合国残废人十年的活动纳入联合国其他纪念活动计划中，包括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联合国饮水供应和卫生十年以及联合国和平年；

5. 请秘书长作出一切适当努力，动员国际上为残废人十年提供支助和采取行动。

1986年5月22日

第18次全体会议

<sup>④</sup>A.40/728和Corr.1.